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夏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夏鼎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，合计解除质押855万股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股份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	质权人
夏鼎	是	248	1.83	0.38	2021年8月3日	2021年11月12日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		292	2.15	0.45	2021年8月3日	2021年11月12日	
		315	2.32	0.49	2021年8月3日	2021年11月12日	
	合计	855	6.30	1.32		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夏鼎	13561.60	20.99	4721.72	34.82	7.31	0	0	0	0
合计	13561.60	20.99	4721.72	34.82	7.31	0	0	0	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购回交易凭证；
 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表。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1月16日